**附件四 ： 吊点服务申请使用承诺书**

为贯彻“以人为本、安全第一”的方针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确保展览活动安全，我方在申请、 使用吊点服务过程中 ，做出如下安全承诺：

**第一条 我方吊点安全责任人**

我方明确

姓名：身份证号码：

联系手机：为本展会/活动展位号：吊点安全责任人。

**第二条** 吊点申请及使用相关要求

吊点服务申请相关要求

①每处吊点承重100公斤。吊点使用方必须在入场前30个自然日 ，提交吊点申请 ，同时提交相关电子 版盖章资料（吊点点位分布及材质承重说明图），现场不接受吊点申请；

②所有吊装方案审图一经通过 ，搭建现场必须按照确认方案施工 ，如发现现场吊点未按照原有提交的 方案施工 ，悬挂物超出申报重量 ，展馆方及服务商有权叫停现场施工,申请方须按要求增加吊点或减轻悬挂 物重量（增加吊点费用加收50%）。

③点位分布及材质承重说明图

按展位平面图绘制 ，需清楚标明所有吊装的结构所在位置、使用的吊点及与结构固定的设施设备位置， 同时明确标明每个结构的尺寸、重量 ，及结构上的设备型号、规格、数量、以及自重（确认版需提交盖章 纸质版）。

吊点使用相关要求

①若吊点悬挂物的单体重量超过所申请吊点的总承重 ，使用方必须申请增加吊点数量（增加吊点费用 加收50%）。

②必须使用钢芯钢丝或专用吊装绑带与展馆服务商提供的吊点独立垂直连结 ，并符合结构吊装限高范 围。

③通过吊点吊装的悬挂物必须是牢固可靠的金属或钢木组装结构 ，与地面连接或不依靠吊点承重的结 构严禁使用任何吊点进行加固或连接 ，禁止悬挂弹力布、纯木结构等。

④所有灯具必须按照申请时的分布图施工 ，如有改动需要重新申请审图。

⑤通过手拉葫芦吊装的单体结构如超过6个（含6个）吊点 ，需要解体吊装；如结构无法解体吊装 ，需 要使用电动拉葫芦吊装。

⑥葫芦上升前 ，吊点使用方需调试并确认葫芦使用功能完好 ，如果上升后出现问题 ，责任自负。葫芦 上升或下降过程中，结构做到各个点平衡受力 ，每个葫芦同步上升或下降，避免个别或部分点位缺失受力。

**第二条 承诺事项**

1、承诺我方已认真阅读吊点申请及使用相关要求 ，所提交吊点报审资料皆真实可靠、符合适用范围。 2、承诺负责自由财产及己方工作人员的安全 ，为其购买保险 ，并配置必要的合格的施工安全劳动保护

器具和用品 ，保证搭建和撤馆期间相关作业人员佩带安全帽入馆。

3、承诺健全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不安排未接受过安全教育、技术培训并经考核合格的施工人员上

岗作业。

4、承诺对从事高空作业的人员 ，保证其经安全生产监管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 [5](#bookmark26)

、负责保证施工安全防护设施。采取措施防止高处坠落和坠物伤人事故。

6、承诺所采用的所有设备、设施、部件、构件等相关物料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强制标准，并安全可靠。 [7](#bookmark27)

、承诺服从主场服务商及展馆各部门对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工作 ，服从安排及时整改不安全因素，杜 绝事故苗子和隐患 ，预防和避免人身伤害事故。

8、承诺已详细阅读并遵守手册及展馆方相关吊点规定和其他相关安全规定。

9、我承诺严格按照审核通过的图纸进行施工，若施工与图纸不符，我方停止施工 ，服从并按照吊点服 务商的要求整改。

10、若因我方违反《参展手册》及展馆方其他相关安全规定造成吊点无法使用 ，我方承担已申请吊点 及设备的费用。

**第三条 施工安全事故责任**

我方承诺在申请、使用吊点服务过程中 ，因我方设计不当或我方现场人员操作不当或操作时造成任何 原因引起发生任何人身伤亡、安全生产等责任事故 ，包括第三者安全责任事故 ，我方将承担责任 ，并同时 承担对展馆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造成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收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我方 亦承担相应责任。

**第四条 其他**

我方做出的本承诺 ，对我方具有法定的约束力。

施工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请将此文件交至指定主场服务商（2025年3月8日前）： 创能国际会展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15316881598；张扬 15796594812

**邮 箱 ：**444020881@qq.com